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5,000 万元委托理财期限 35 天，10,000 万元委托理财期限 91 天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现将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了《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以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办理了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万元)	理财 期限	起息 日期	到期 日期	预期 收益率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35 天	2018.1.25	2018.3.1	4.25%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91 天	2018.1.25	2018.4.26	4.55%

本次结构性存款实际收益率以上海银行官网公布的收益率为准。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8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二、 委托理财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本次办理的委托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银行账户闲置的自有资金，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二）产品说明：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其中各类资产投资额占总资产比例如下：债券、回购、拆借、存款、借款、现金、资产管理计划（包

括但不限于券商、保险、基金等)、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投资品的比例为 30%(含) —100%，资产支持证券等其它各类资产比例不超过 90% (不含)。

(三) 敏感性分析

公司本次办理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对委托理财投资产品的风险、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四) 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已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自有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募集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用于委托理财的自有资金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 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7日